(受捐贈單位全銜)捐贈證明書

感謝

明逸數位有限公司

於中華民國107年01月01日捐贈獎(勵)學金，予本單位○科/系/社團名稱，作為學子助學及辦理活動使用，本單位依收受實物捐贈規定，特開立此證明，並詳列捐贈內容如下。

|  |
| --- |
| 新台幣 壹萬五千 元整 |

(單位全銜)

單位首長 ○ ○ ○

用印處

中華民國108年01月01日